中共湛江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19年11月

目 录

一、绩效评价结果 …………………………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 1

三、前期准备工作 ………………………… 4

四、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情况 ………………………… 5

五、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 7

六、整体绩效情况 ………………………… 14

七、存在问题 ………………………… 17

八、建议 ………………………… 18

中共湛江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2018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19〕22号）、《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的有关规定，2019年，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湛江市财政局委托，作为第三方机构组成评价小组，对中共湛江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2018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施重点评价。经单位自评、现场询问、实地核查、综合分析等程序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小组在查阅单位自评资料、检查账务、询问质疑、现场勘验的基础上，严格按照《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的评分标准，经综合评分，该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1.7分，等级为优。主要扣分点：自评材料报送质量（扣0.5分）、预算编制合理性（扣1.5分）、目标设置合理性（扣0.5分）、整体支出完成率（扣1分），政府采购执行率（扣0.3分），财务合规性（扣0.5分）、资产管理安全性（扣1分），效率性（扣2.5分），效果性（扣0.5分）。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是由原湛江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和原湛江市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于2019年1月3日转隶组建。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仅是原湛江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本级，不含下属单位及原湛江市海防与打击走私办公室。

原湛江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是市政府主管人防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为正处级行政单位，下属三个正科级事业单位：湛江市一0一工程管理所、湛江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湛江市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站。

**（二）人员情况**

该单位（原湛江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本级，下同）2018年度核定人员编制29名，年末实有在职人数23名，离退休人数23人，外聘临时工5人。

**（三）工作职能**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三、前期准备工作

**（一）自评工作情况**

**1.组织建立情况。**该单位成立了部门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自评工作小组由3人以上组成，包括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

**2.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根据《关于开展2018年度市级部门预算单位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评〔2019〕22号）的要求，市级部门单位2018年度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应在2019年6月28日前完成并向市财政局报送资料。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自评材料。

**3.自评材料报送的质量。**该单位报送的自评材料内容详细，自评材料质量较好，但绩效佐证材料不充分，存在个别数据填写错误（自评数据表中有4处填写有误，三公经费的支出数与公用经费的支出数有误，非税工作经费与业务经费的计划安排数有误）。自评得分95分。

**4.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性情况。**人防办属于保密单位，自评材料不在网上公开。

**（二）保障措施**

该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文与档案管理制度》、《安全保卫制度》、《其他内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单位的资产管理、物资的采购、财务收支等经济管理行为，加强各项经济活动的风险防范和管控，提高了单位内部管理水平。

四、预算编制及目标设置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该单位按照湛江市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7〕89号）编报2018年度预算，经法定程序审议，2018年批复单位收入预算1078.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078.76万元；支出预算1078.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3.59万元,项目支出465.17万元。2018年单位实际支出955.20万元，预算支出年初预算到位率为88.54%。剔除按政策统一调整人员经费因素影响后，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仅为50.94%。

**2.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规范性**

该单位2018年度预算编制符合人防办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项目资金的分配了较好体现了单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但项目支出预算虚大，项目支出执行率低，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度亟待提高。

**（二）目标设置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2.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

该单位设置的整体支出绩效总目标总体上覆盖了单位的工作职能，但未设置可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以实际完成的工作描述代替目标，缺乏合理性。

五、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二）支出管理情况**

**1.整体支出完成率。**2018年初结转结余109.01万元，2018年度实际收入918.35万元，实际支出955.20万元，整体支出率为92.98%，整体支出率偏低，原因在于年初结转结余大。

**2.结转结余率。**2018年度实际收入918.35万元，实际支出955.20万元，2018年当年无新增结转结余，当年结转结余率为零。

**3.三公经费控制率。**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37.87万元，实际支出18.26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48.22%，三公经费控制率较好。该单位能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按照批复的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支出，确保三公经费不超支。

**4.公用经费控制率。**2018年公用经费预算73.96万元，实际支出54.47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73.65%。该单位公用经费控制较好，按照勤俭节约的办事要求，严格执行有关管理规定和开支标准。

**5.政府采购执行率。**2018年申报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132.32万元，实际金额为123.30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3.18%。

**6.财务合规性。**该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工作制度》、《经费报销审核程序》、《票据管理规定》、《现金管理规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了单位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经济管理行为，加强了各项经济活动的风险防范和管控。该单位的会计核算已按“财政拔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的要求进行了分类明细核算，项目资金能专款专用，报销审批流程规范、手续基本完备，但存在部分项目支出未按项目分别设置明细核算的问题（详见“七、存在问题”）。

**(三)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总体概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1. **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1. **项目核查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四）信息公开**

**1.自评信息公开。**该单位是涉密部门，自评材料中属于国防支出的项目信息占比高，经与市财政局沟通，没有公开自评信息资料。

**2.预决算信息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的规定，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该单位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3.绩效目标公开。**该单位及时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的一致。

**（五）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管理安全性。**该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基本能按照单位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执行，但在建工程未转固定资产，2018年末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数据与会计账面数据不一致，差异73.54万元（详见“七、存在问题”）。

**2.固定资产利用率。**该单位2018年末固定资产账面金额为5,541.78万元，2018年资产清查调增了111.06万元，固定资产总额应为5,652.84万元，其中：盘亏、报废208.32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5,444.52万元，资产利用率为96.31%。(固定资产明细表涉及人防专用设备不予公开)

**（六）人员管理**

该单位机关核定编制数为29名，年末实际在职人数23名，在职人员控制率为79.31%，人员控制好，不超编制。

六、整体绩效情况

**（一）年度主要工作绩效情况**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1. **社会经济政治效益分析**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七、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编制精准度低，项目支出进度慢。**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二）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一是该单位在建工程账面余额4,537.08万元，其中多项工程已投入使用多年，尚未办理工程结算手续，未按规定结转固定资产。二是资产管理系统数据与会计核算系统数据不符。2018年末，该单位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5,541.78万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反映的固定资产原值为5,468.24万元，差异73.54万元。

**（三）会计核算有待进一步规范，个别项目没有按项目分别设置明细会计核算。**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1. **人防建设费收缴有待进一步加强。**

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

八、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和项目管理，加快项目进度。**单位应根据预算编制要求，进一步细化支出项目，在充分调查和研究论证的基础上，对年度项目资金需求进行合理测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度。要根据年度预算和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项目实施方案和分解工作任务，抓紧项目建设各环节的落实，尽快推进项目进度，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清理，尽快办理工程结算手续，及时结转固定资产。加强资产日常管理，对盘盈、毁损和弃置资产要及时上报审批处理，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对资产财务账与资产系统数据进行定期核对，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三）进一步规范会计核算。**财会人员要认真学习预算管理、会计制度和相关财经法规，按会计制度和相关财经法规的要求准确核算各项经济业务，加强对项目收支的分类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以准确反映本单位的财务收支状况。

**（四）加强人防建设费收缴管理。**对新开工项目要依照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对历史欠缴项目，要组织专门力量，制定方案，清理历史个案，采取多种方式，加大执收力度。

附件：湛江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湛江市信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30日